

主辦：



全力支持：



贊助：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民政事務局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Home Affairs Bureau



廣東運動教育及發展考察團 2018



活動章程

2018年4月2-3日

主辦：



全力支持：



贊助：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民政事務局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Home Affairs Bureau



日期

2018年4月2-3日(2日1夜)

對象及參加資格

1. 12至29歲之香港中學生及大專生
2. 持有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的本港青年人；
3. 參加學生必須為香港永久居民及於2016年5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沒有參與青年事務委員會贊助之青年內地交流活動；
4. 本活動將會以先到先得方式接受報名。

名額

40人

大專生：可以個人名義參加

中學：以個人名義經學校報名，或學校每10位學生參加，可安排1位老師隨團。

團務組織

本團將由一位由本機構委派並具專業資格的領隊隨團出發，另設當地導遊及司機。

團前簡介會

是次計劃將於出發前安排簡介會，所有入選參加者必須出席，否則將作退團論。

團後感想分享

參加者於完成考察團後，以小組形式遞交小組報告一份，並於團後分享會當日與其他組員及受邀人士分享。

證書頒發

如參加者出席所有活動(包括團前簡介會、考察團及團後分享會)，並於限期內遞交小組報告，將會獲發證書一張。

重要日程

日期	項目
2018年3月2日(五)	截止報名日期
2018年3月24日(六)下午	簡介會
2018年4月2日至3日(一至二)	廣東運動教育及發展考察團2018
2018年4月21日(六)	團後分享會

主辦：

全力支持：

贊助：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民政事務處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Home Affairs Bureau



行程內容(以下行程安排為初擬，實際行程安排以接待單位落實後為準。)

	時段	行程	膳食
第一天	上午	在香港集合，前往廣州； 參觀陳家祠	午、晚餐
	下午	拜訪廣州體育學院	
	晚上	參觀廣州塔； 酒店內小組分享及準備翌日行程	
第二天	上午	拜訪廣州體育學院(與學院學生進行交流)	早、午餐
	下午	拜訪廣州的中學，與內地學生運動比賽； 返回香港，結束交流活動。	

團費：

師生費用：每位港幣 700 元正 (部份費用已獲青年事務委員會資助)

團費包括：

1. 來回香港至廣州交通接送
2. 一晚三星級酒店住宿
3. 證書
4. 行程期間的早、午及晚餐
5. 觀光景點入場費
6. 導遊及司機小費
7. 0.15%旅遊印花稅
8. 個人旅遊保險

不包括：

1. 旅遊證件及簽證費用
2. 行程所列以外之遊覽入場費
3. 個人消費如飲品、通訊及洗衣的費用
4. 單人房附加費\$120/間/晚

註：所繳之費用，不得轉讓予任何其他人士，或改作繳付其他項目之用。

報名方法

(一) 大專生報名方法

於截止日期前填妥網上報名表 (網址：<https://goo.gl/forms/EWet2jxMQTOKbXXm2>)，或將報名表格以郵寄或親臨承辦單位呈交。承辦單位將於收到表格後5個工作天內通知具體安排。

(二) 學校報名方法

有興趣之學生參與之學校，請先填妥學校報名表，以傳真遞交予承辦單位 (傳真號碼：3428 3846)。本單位將於收到報名表後 5 個工作天內和負責老師聯繫。確認報名後，老師可於 10 個工作天內收集學生之支票以及已填妥之學生報名表，並郵遞 / 親身遞交至承辦單位。除特殊情況外，如參加者未能如期繳付費用，有關報名將會自動取消。

主辦：



全力支持：



贊助：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民政事務處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Home Affairs Bureau



報名須知

1. 是次計劃將會以先到先得形式接受報名。
2. 已繳交之費用，不得轉讓予任何其他人士，或改作繳付其他項目之用。
3. 是否接受報名，概由主辦機構所作之最終決定為準，參加者不得異議。
4. 參加者於回程後須遞交小組報告一篇。
5. 旅行證件及簽證

參加者必須持有效之旅行證件往返內地，即香港身份證及回鄉卡（回鄉卡有效日期須為2018年4月4日後），如持海外護照者往返來地，則護照有效期由出發日起計算最少有六個月，並需自行辦理中國簽證。

退出安排

參加者必須親自以書面或電郵向本會提出，本會將按下表計算收取費用：

通知日期	將收取之行政費用
取錄結果發佈前	團費將全數退還
取錄結果發佈後	扣除團費之 100%

責任問題

- 出發前後或期間，如發生特別情況如罷工、政變、颱風或自然災害等非人力可控制之情況，主辦機構有權取消、更改行程內有關安排。
- 主辦機構採用的交通工具、住宿、觀光等有關機構，均有使用條款或受有關法例約束，遇有交通延誤、行李遺失、人事糾紛、傷病死亡等情況，當根據該等機構訂例處理，其金錢及時間損失，概與主辦機構無關，惟主辦機構將盡力協助。
- 所有行程費用以當地幣值為準，若因匯率有巨大變動，主辦機構保留調整費用之權利。
- 主辦機構保留更改條款權利及擁有最終決定權。

承辦單位及查詢

中華青年交流中心(旅行社牌照號碼：352764)

聯絡人：鄺智華小姐 / 邵潔玉小姐

電話：2873 2270 傳真：3428 3846

電郵：eva.kwong@cyec.com.hk / karen.siu@cyec.com.hk 網頁：<http://www.cyec.com.hk>